

鄂托克旗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手机APP信息服务系统和不动产外网申请、预约功能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鄂托克旗自然资源局

地址（详细地址）：鄂托克旗乌兰镇

乙方：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地址（详细地址）：南京市集慧路18号联创科技大厦A座12、13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鄂托克旗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手机APP信息服务系统和不动产外网申请、预约功能采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批准书编号：鄂旗财购准字【2019】第071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当事人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二、本合同依法签订，明确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成立，自至相关部门登记备案之日起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按合同规定履行，按合同法有关条款规定和当事人约定，承担法律责任。

三、合同如因故需要变更，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后，可以订立补充或修改的书面协议，双方签字加盖公章，报技术市场管理部备案后方生效，作为正式合同的补充条款，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项目完成后，经当事人双方按合同所规定的技术标准和方法验收。

五、技术合同发生纠纷，经调解、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可依据合同约定或事后协议向经济合同仲裁机构或技术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2、中标结果公告

详见：“鄂托克旗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手机 APP 信息服务系统和不动产外网申请、预约功能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二、项目开发内容

1、手机 APP

将现有的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升级，增加不动产登记手机 APP 信息服务系统，手机 APP 系统可以和鄂托克旗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同步数据处理，利用手机 APP 实现不动产登记业务的在线预约、不动产登记申请、具备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功能，不动产登记办件进度的查询等不动产登记基础功能。

2、外网预约

通过外网门户网站或政务平台提供登记业务的在线登记申请、在线查询申请、在线证书验证、在线业务预约和业务进展查询功能，实现网上咨询、预约、申请、查询、反馈等服务事项。系统包括账户管理子系统、便民服务子系统、申请预审子系统、申请预审子系统、日志管理、配置项管理。

3、短信服务

在缮证人员缮证完成转到发证节点后，系统自动获取收件单上申请人的联系电话，并发送领证短信，提醒申请人携带相关材料到指定窗口领取权属证书。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98500.00 元，大写：贰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主要项目建设完毕后一年内付清。

五、交付

- 1、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
-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技术成果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知识产权归属及权利保护

- 1、本项目开发所形成的相关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系统、应用程序源代码和技术文档都归属甲方所有。甲方是该技术成果的著

作权、专利申请权、专利权、技术秘密及其他相关知识产权的所有人。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技术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九、验收

(一)乙方将技术成果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技术成果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3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技术成果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技术成果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维护服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维护服务。

1、技术支持

乙方将在合同有效期内为用户提供免费的、详细的技术支持，为了方便用户的管理，我们将向用户提供整套管理方案，以确保用户及

时获得所需的增值服务。派出人员是熟悉系统，技术全面、具有充足土地方面知识的技术人员，能彻底免除您的后顾之忧，令系统发挥其最大的使用价值。

乙方还设有 24 小时咨询热线，耐心、细致的为甲方解答所有遇到的问题。如果乙方的技术人员能够在第一时间内找到解决的方法，会立刻给用户以详细的回答；若不能，乙方的技术人员会尽快制定措施，并通过电话或 E-MAIL，给用户以最周到的服务。

2、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软件的免费升级，软件程序问题的处理；系统故障预警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赴现场解决故障；三次定期带件上门巡检；因非人力蓄意损坏，非不可抗因素如地震、火灾等导致设备损坏，乙方承诺免费维护。

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 (1) 首次上门部署、调试 1 次；
- (2) 首次系统使用，在使用场所为甲方提供培训 1 次；
- (3) 系统升级更新后，在使用场所为甲方提供培训 1 次；
- (4) 提供 7*24 小时的软件系统在新硬件环境中的匹配调优服务；
- (5) 提供软件系统移机服务 1 次。

十一、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技术成果、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1% 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鄂托克旗 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市政府采购中心、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五、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鄂托克旗自然资源局

乙方：(章)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人):

法人(或委托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京定淮门支行

帐 号:

帐 号: 532658192714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25-86380165

1330677401.

签订时间: 2019年 8月16日

附表：项目开发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	开发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不动产登记手机APP信息服务系统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	100000	100000
2	不动产登记外网申请（预约）系统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	150000	150000
3	短信通知服务	南京国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	48500	48500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					¥：298500